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務基金(簡稱臺灣師大)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收入 72 億 4,968 萬 8 千元、業務外收入 6 億 1,306 萬 2 千元；業務成本與費用 77 億 9 萬 2 千元，業務外費用 2 億 7,533 萬 3 千元，收支相抵後短絀 1 億 1,267 萬 5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案短絀 8,400 萬元，增加短絀 2,867 萬 5 千元(增幅 34.14%)。謹就該校 114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

四、114 年短期與長期債務預計數及其占基金淨值比率均為 108 年以來新高，又校舍興建工程經費合計逾 24 億元，其中舉債支應比率超過 9 成，宜就整體債務妥為規劃，確保基金財務運作穩健

臺灣師大 114 年度預算案預計平衡表中 11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債務」及「長期債務」科目預計數分別為 6,497 萬元及 17 億 1,620 萬元。經查：

(一)108 年度起以舉借長期債務興建公館校區學生宿舍與華語國際學舍，114 年底短期與長期債務預計數及其占基金淨值比率均為 108 年以來新高，債務負擔有加重趨勢

臺灣師大近年陸續辦理公館校區學生宿舍大樓新建工程(以下簡稱公館校區宿舍工程)及華語國際學舍新建工程(以下簡稱華語國際學舍工程)，自 108 年度起以舉借長期債務興建固定資產，11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債務(長期債務 1 年內到期部分)與長期債務合計之預計數達 17 億 8,117 萬元(含公館校區宿舍工程舉債數 14 億 6,117 萬元及華語國際學舍工程 3 億 2,000 萬元)，占校務基金淨值 79 億 3,532 萬 1 千元之 22.45%(詳表 1)，短期債務與長期債務合計之預計數及其占校務基金之淨值均為自 108 年度舉借債務以來之高點。

又利息費用由 108 年度決算數之 63 萬 7 千元，成長至 114

年度預算案之 3,482 萬 3 千元，增加 3,418 萬 6 千元(成長 53.67 倍)，利息費用占短期及長期債務比率亦從 111 年度以前均在 1.5%以下，112 至 114 年度已上升至將近 2%或以上，債務及利息負擔有加重趨勢。

表 1 108 至 114 年度短期及長期債務與利息費用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還)款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短期債務及長期債務	226,723	720,320	1,227,233	1,568,000	1,561,750	1,706,140	1,781,170
基金淨值	7,147,698	7,306,489	7,355,226	7,559,623	7,748,772	7,756,610	7,935,321
短期及長期債務占基金淨值比率	3.17	9.86	16.69	20.74	20.15	22.00	22.45
利息費用	637	5,706	11,253	22,315	32,679	34,479	34,823
利息費用占短期及長期債務比率	0.28	0.79	0.92	1.42	2.09	2.02	1.96

說明：108 至 112 年度為決算審定數，113 及 114 年度為預算案數。

資料來源：臺灣師大各年度預決算書。

(二)校舍興建工程經費合計逾 24 億元，其中舉債支應之比率超過 9 成，又 114 年債務償還數占所規劃之還款財源住宿及場地收入比率增加，宜就整體債務管理妥為規劃，確保基金財務穩健

據臺灣師大 114 年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備註說明，華語國際學舍工程總經費 7 億 3,889 萬 6 千元，其中 6 億 5,614 萬 2 千元辦理國內借款，舉債支應比率達 88.80%。因是項工程進度未如預期，舉借債務改自 113 年度至 116 年執行(117 年起償還至 143 年底截止，還款期間為 27 年)，113 及 114 年預算案預計各舉借 1 億 5,000 萬元及 1 億 4,000 萬元¹，爰該項工程經費待舉借債務仍有 3 億 6,614 萬 2 千元，而 114 年底短期及長期債務合計之預計數為 17 億 8,117 萬元，如加計上開待舉債數，將達 21 億 4,731 萬 2 千元。另洽據臺灣

¹參閱臺灣師大 113 及 114 年預算案書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頁 78 及頁 80)。

師大表示公館校區宿舍工程總經費為 16 億 7,899 萬元，其中 15 億 6,800 萬元亦以國內借款方式辦理，舉債支應比率達 93.39%，借款期程為 108 至 111 年度(還款期間為 112 年 3 月至 138 年 3 月)，113 及 114 年預算案分別編列債務償還數 3,561 萬元及 6,497 萬元，占其所規劃還款財源住宿及場地收入(預算案數各為 3 億 6,081 萬 5 千元、4 億 3,491 萬 5 千元)之比率由 9.87% 上升至 14.94%²，且較 112 年度決算之 1.40% 大幅提升。

鑑於華語國際學舍工程 115 至 116 年仍將持續舉債、公館校區宿舍工程舉借債務償還數占其所規劃還款財源住宿及場地收入之比率，114 年度較 113 年度上升逾 5 個百分點，又上述 2 項校舍工程舉債合計 22.24 億餘元，占工程總經費 24.18 億餘元之比率逾 9 成，其還款期限均超過 25 年，允宜就整體財務妥為規劃(例如利率變動對於債務還款負擔之影響)，並密切觀察債務舉借所規劃之還款財源住宿及場地收入等後續變化，確保基金財務穩健。

表 2 臺灣師大 113 及 114 年度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借款年度	償還時間		113 年度舉借數	113 年度償還數	114 年度舉借數	114 年度償還數
		起	止				
公館校區宿舍工程	108-111	112 年 3 月	138 年 3 月	0	35,610	0	64,970
華語國際學舍工程	113-116	117 年 1 月	143 年 12 月	150,000	0	140,000	0
113、114 年度債務償還數 (A)					35,610	—	64,970
113、114 年度住宿及場地收入(B)				360,815		434,915	
113、114 年度債務償還數占住宿及場地收入比率 (A)/(B)				9.87		14.94	

說明：債務舉借規劃之還款財源為住宿及場地收入等。

資料來源：整理自臺灣師大 113 及 114 年度預算案書。

綜上，臺灣師大 114 年底短期與長期債務預計數及其占基金

² 112 年債務償還金額預算及決算數均為 625 萬元，占其所規劃還款財源住宿及場地收入決算數 4 億 4,542 萬 1 千元之比率為 1.40%。

淨值比率均為 108 年以來新高，另自 108 年度起陸續以舉借長期債務興建公館校區學生宿舍與華語國際學舍，惟該 2 校舍興建工程經費合計逾 24 億元，其中舉債支應之比率超過 9 成，且 114 年預算案債務償還數占其所規劃之還款財源住宿及場地收入比率增加，宜就整體債務管理妥為規劃，確保基金財務穩健。

(分機：1935 陳果廷)